|  |
| --- |
| 臺東郵局第11次廉政會報會議召開情形摘要表 |
| 開會時間  | 108年6月11日（星期二）上午10時00分 |
| 開會地點 | 本局副理室 |
| 主席 | 溫副理純祥 |
| 出席委員 | 王主任添泰、陳科長聖志、武科長延平、林主任軒竹、謝政憲專員 |
| 列席人員 | 洪經理幸得 |
| 議題案件數 | **專題報告** | **0案** | **討論提案** | **2案** | **臨時動議** | **0案** |
| 重要議題案由及裁示(決議)事項（請以條列簡要敘明） | 【案由一】如何落實各級郵局郵票收入轉列集郵收入作業之管控監督，有效防止違失案件發生，提請討論。【決議事項】1. 政風室已於本(108)年5月16日完成「各級郵局郵票收入轉列集郵收入作業」專案稽核報告，並簽陳首長核定後，移會本局營業行銷科就報告中所列之缺失應行改善及建議事項通盤檢討、改進及參考。
2. 積極宣導落實合規文化，請各局確實依照規定辦理集郵作業。
3. 加強內控機制，移請業管單位針對本次查核缺失加強督導，協助本轄各局進行缺失改正與複查，以防杜發生貪瀆不法或其他弊端情事。
4. 擬建請總公司集郵處分析現有及潛在集郵市場，適時調整集郵業績權數及評核項目，評估取消或降低認列「郵票收入轉列集郵收入」，以徹底杜絕虛增集郵業績之情形。

【案由二】如何加強房地管理，避免發生賤賣或低租經管房地、圖利建商等涉犯貪瀆罪嫌情事，提請討論。【決議事項】1. 政風室已於本(108)年5月31日完成「機關經管房地管理」專案清查報告，並簽陳首長核定後，移會本局勞安(總務)科就報告中所列之缺失應行改善及建議事項通盤檢討、改進及參考。
2. 依據清查結果移請業管單位加強督導管理所屬，確實依規定辦理房地管理作業。
3. 建請總公司研議修訂「房地清查頻率及巡查計劃」，有關清查頻率及定期巡查之頻率及巡查比例，避免各局將清查作業合併於定期巡查作業。並建請研議調整「郵政房地清(巡)查紀錄表」分別將清查及定期巡查各自獨立設計，各包含其檢查作業項目。
 |
| 後續執行情形 | 依照會議決議事項函知本局各單位（郵局）查照辦理。 |
| 承辦人：林軒竹 職稱：主任 電話：（089）350174 |